

汉滨区财政局文件

汉区财农整专〔2019〕3号

汉滨区财政局 关于拨付天然林保护工程及重点防护林 工程资金的通知

汉滨区林业局：

根据汉滨区脱贫攻坚指挥部《关于下达 2018 年天然林保护工程及重点防护林工程项目资金的批复》（汉脱指发〔2019〕14 号），现下达 644 万元，用于 2018 年天然林保护工程及重点防护林工程项目。

一、请收到资金后，加快项目实施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加快支出进度。

二、按时确定项目绩效目标，填报绩效目标表，并在 12 月 15 日前对绩效目标进行自评，将绩效自评报告报区脱指办、区财政局。

三、年终请列入 “2130505—生产发展” 科目，经济科目 “50302—基础设施建设”，并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。

附：涉农整合绩效目标表

汉滨区财政局

2019年3月14日

抄送：国库支付局、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汉滨区财政局

2019年3月14日印发
